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0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5年4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集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4月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汉阳大道134号公司本部9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8日

至2025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16: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00	关于选举董监高人员的提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选举独立董事:王先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独立董事:陈永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独立董事:李春华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独立董事:王玉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独立董事:吴方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任长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任长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监事的提案	应选监事(3人)
2.01	选举李洪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2.02	选举蒋华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2.03	选举王玉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选举李洪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余金海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议程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出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http://www.sseinfo.com>)进行投票。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说明详见刊载于公司股票账户的股东投票指南。

(二)股东通过上海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其中一个股东账户进行投票。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说明详见刊载于公司股票账户的股东投票指南。

(三)股东投票选择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数的,或者在差别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该议案投票选择的投票数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所网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表决完成后,可以对投票情况进行投票表决。

(六)采用累积投票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人员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74	汉商集团	2025/3/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的股东。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凭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证明及有效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当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2.登记时间:2025年4月7日上午9:30-12:00,下午2:30-5: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楼七楼)。

4.会议预计半天,并负担交通和食宿费自理。

5.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电话:027-184843197

地址:武汉市汉阳大道134号

邮编:430050

电子邮件:hexbz@126.com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

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汉商